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吳明義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34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A00370@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技字第11420002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五（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XSY4RT）

主旨：檢送114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教學活動設計教師研習課程實施計畫1份，請貴校惠予轉知並鼓勵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之相關教師踴躍報名參加，本局同意核予與會人員公（差）假登記暨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4年10月1日澎科大通識字第1140010275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於110年2月19日發布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004739號函知《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自110年8月1日起實施。
- 三、為使全國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之國（市）立暨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專科學校之授課教師，能瞭解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各職群教學活動設計之內涵與使用方法，精進落實職群試探之課程目標。
- 四、研習資訊詳如實施計畫，本次教師研習課程之報名日期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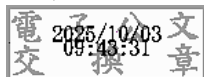
即日起至114年10月16日（四）截止，請轉知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之相關教師報名參加。

五、檢附本案來文及實施計畫各1份（附件1及2）。

六、倘有疑義請逕洽「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人才培育與推動計畫」計畫助理隋小姐，E-mail：phintp3520@gmail.com，聯絡電話：02-77495935。

正本：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高職部)、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世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惇敘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穀保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樹人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豫章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